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新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9日上午10时在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Paul Xiaoming Lee 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寿春燕、独立董事潘思明、独立董事张菁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 Paul Xiaoming Lee、李晓华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关于终止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95号）详见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3-194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九日